

##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5月7日以书面传签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近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表决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全资孙公司广东建艺电力通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艺电力”）的权益资本实力，提升其市场拓展竞争能力，适应行业变化，更好把握市场机遇，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建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建艺电力增资人民币2,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建艺电力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3,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5,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596,314,040.70元，公司实收股本为159,623,514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7 日